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已于2017年3月21日完成发行上市。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投证券”）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陈祎健先生和徐疆先生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至2018年12月31日止。

2018年5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中投证券《关于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变更的函》，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陈祎健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无法继续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国中投证券委派李光增先生接替陈祎健先生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公司董事会对陈祎健先生在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徐疆先生和李光增先生，持续督导期至2018年12月31日止。

李光增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八日

附件

李光增先生简历

李光增，保荐代表人，现任中国中投证券投资银行总部董事。上海财经大学研究生毕业，经济学硕士。先后主持和参与了鲁抗医药配股、新疆伊力特 IPO、小商品城上市推荐、小商品城公开增发、明天科技股权分置改革、牡丹江恒丰纸业定向增发、宁波建工 IPO、亿通科技持续督导、美晨科技持续督导等项目。